

**2024 年度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
局（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有关法律法规，起草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地方规范性文件，拟定相关政策、规划，制定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全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综合防控与干预。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定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拟订全区健康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推进健康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推动健康新业态发展。承担新旧动能转换卫生健康行业有关具体工作。

（五）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落

实上级拟定有关政策措施。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全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制定本区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对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全区卫生健康系统行业作风建设工作，建设和谐医患关系。

（八）负责全区计划生育服务和管理的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九）负责全区中医药工作，拟订全区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继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研究开发和合理利用。

（十）监督指导镇街卫生健康工作，监督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一）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二）承担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区政府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

会的日常工作。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交政府职能，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薛城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坚持中西医并重，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1. 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

2. 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生活困难群众倾斜。

3. 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

4. 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5. 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加快中医药传承发展，促进全民健康。

（十五）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区民政局的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拟定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

龄事业发展，组织起草维护老年人权益的地方规范性文件及全区老龄事业发展规划，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指导全区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养老服务工作，起草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规划、地方规范性文件、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2. 与区市场监管局的职责分工。（1）区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根据国家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会同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组织制定、实施全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区卫生健康局会同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确定承担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的技术机构。区市场监管局协助区卫生健康局收集相关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信息和资料，及时向区卫生健康局提出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建议。区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在组织检验后认为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立即组织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区市场监管局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于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区市场监管局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区市场监管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区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2）区卫生健康局负责对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的作业场所，清洗消毒设备或者设施，生产用水和使用的洗涤剂、消毒剂，餐具、饮具的出厂检验，餐具、饮具的包装标识进行监管；区市场监管局负责对餐饮单位自行洗消的餐具、

饮具和盛放直接入口的容器进行监管。两部门要建立协调配合机制，在监管工作中发现餐具、饮具不合格的，应当及时相互通报。

(3)区卫生健康局在调查处理传染病或者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发现与食品安全相关的信息，应当及时通报区市场监管局。

(4)区市场监管局会同区卫生健康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并联合处置机制。区卫生健康局会同区市场监管局推动使用环节的药品、医疗器械追溯体系建设。

3. 与区医疗保障局的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区医保局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4. 关于行政许可职责分工。有关行政许可及其关联事项划转后，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集中审批工作，区卫生健康局突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协调配合工作机制，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8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挂爱国卫生和康城市办公室牌子)、政工室、医政医管和体制改革办公室(挂中医药管理室牌子)、疾病预防控制和卫生应急室(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办公室牌子)、综合监督和法规室(挂职业健康室牌子)、医养健康产业和老龄健康室、妇幼健康室、人口监测和家庭发展室。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973.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17.7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0.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828.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917.7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891.3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891.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2,891.36	总计	62	12,891.3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2,891.36	12,891.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44	100.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3	53.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2	34.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1	18.31					
20807	就业补助	35.26	35.2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5.26	35.26					
20810	社会福利	12.16	12.16					
2081002	老年福利	12.16	12.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28.42	10,828.4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09.06	409.06					
2100101	行政运行	383.06	383.06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00	26.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72.41	1,872.41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00.00	40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472.41	1,472.41					
21004	公共卫生	7,429.48	7,429.4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244.75	7,244.7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84.73	184.73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88.92	488.9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83.64	383.6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5.28	105.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6	19.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6	19.36					
21013	医疗救助	178.87	178.87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78.87	178.87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25.34	425.34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25.34	425.3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17.70	1,917.7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17.70	1,917.7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917.70	1,917.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79	44.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9	44.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79	44.7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2,891.36	500.23	12,391.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44	53.03	47.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3	53.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2	34.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1	18.31				
20807	就业补助	35.26		35.2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5.26		35.26			
20810	社会福利	12.16		12.16			
2081002	老年福利	12.16		12.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28.42	402.41	10,426.0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09.06	383.06	26.00			
2100101	行政运行	383.06	383.06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00		26.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72.41		1,872.41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00.00		40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472.41		1,472.41			
21004	公共卫生	7,429.48		7,429.4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244.75		7,244.7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84.73		184.73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88.92		488.9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83.64		383.6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5.28		105.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6	19.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6	19.36				
21013	医疗救助	178.87		178.87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78.87		178.87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25.34		425.34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25.34		425.3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17.70		1,917.7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17.70		1,917.7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917.70		1,917.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79	44.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9	44.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79	44.79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973.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17.7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0.44	100.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828.42	10,828.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917.70		1,917.7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79	44.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891.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891.36	10,973.66	1,917.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891.36	总计	64	12,891.36	10,973.66	1,917.7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0,973.66	500.23	10,473.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44	53.03	47.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3	53.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2	34.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1	18.31	
20807	就业补助	35.26		35.2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5.26		35.26
20810	社会福利	12.16		12.16
2081002	老年福利	12.16		12.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28.42	402.41	10,426.0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09.06	383.06	26.00
2100101	行政运行	383.06	383.06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00		26.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72.41		1,872.41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00.00		40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472.41		1,472.41
21004	公共卫生	7,429.48		7,429.4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244.75		7,244.7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84.73		184.73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88.92		488.9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83.64		383.6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5.28		105.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6	19.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6	19.36	
21013	医疗救助	178.87		178.87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78.87		178.87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25.34		425.34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25.34		425.3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79	44.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9	44.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79	44.7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5.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6.23	30201	办公费	1.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6.52	30202	印刷费	0.7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4.95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72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18	30207	邮电费	2.8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36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8	30211	差旅费	4.4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4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6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65.89	公用经费合计					34.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 917. 70	1, 917. 70		1, 917. 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 917. 70	1, 917. 70		1, 917. 7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 917. 70	1, 917. 70		1, 917. 7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 917. 70	1, 917. 70		1, 917. 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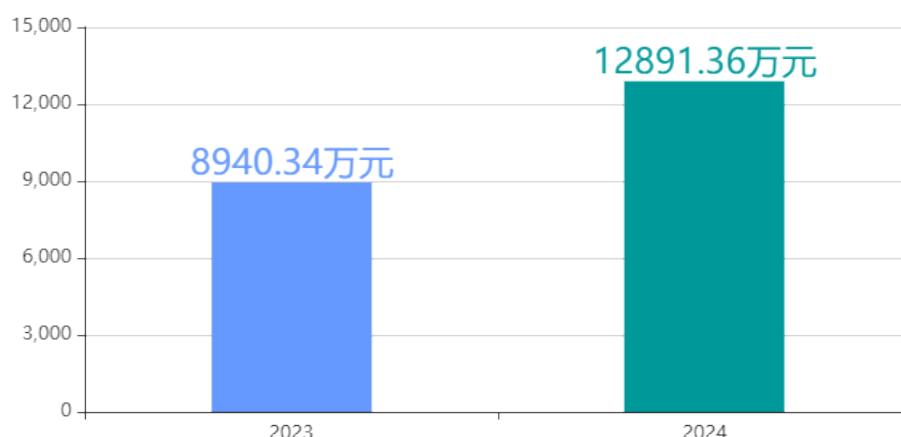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2,891.3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951.02 万元,增长 44.19%。主要是 2024 年基本药物、基本公共卫生等项目资金增加,与 2023 年决算数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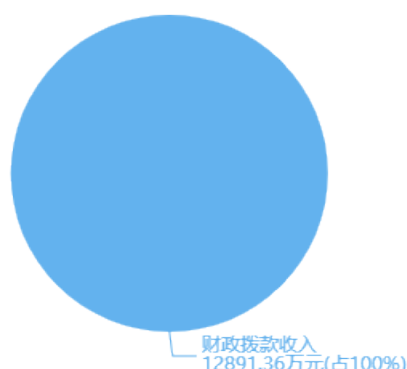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2,891.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891.3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2,891.3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3,951.02 万元，增长 44.19%。主要是 2024 年基本药物、基本公共卫生等项目资金增加，与 2023 年决算数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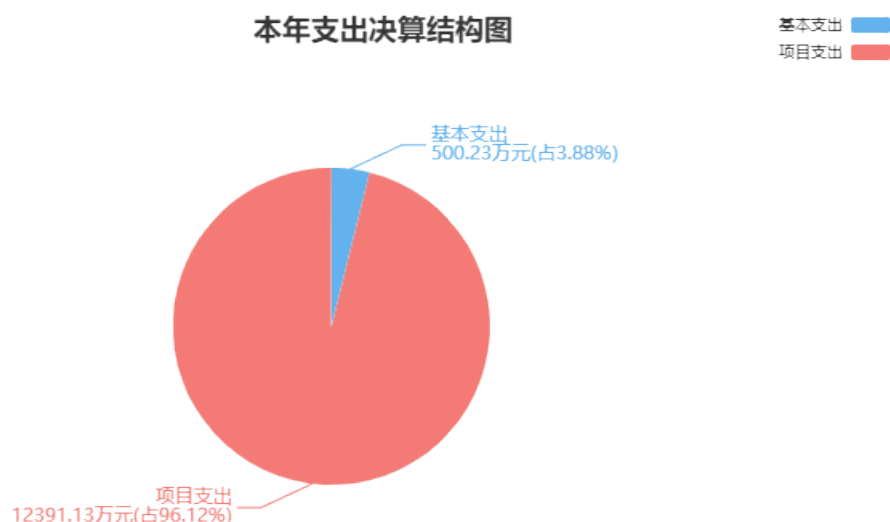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2,891.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0.23 万元，占 3.88%；项目支出 12,391.13 万元，占 96.1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500.2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130.89 万元，下降 20.74%。主要是 2024 年有人员退休，人员类相关费用减少，与 2023 年度决算数相比，基本支出减少。

2、项目支出 12,391.1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4,081.91 万元，增长 49.13%。主要是 2024 年基本药物、基本公共卫生等项目资金增加，与 2023 年决算数相比，项目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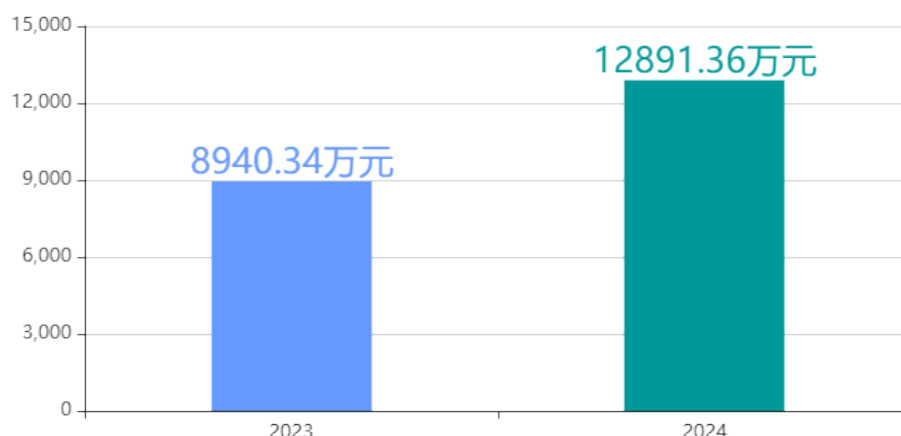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2,891.3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951.02 万元，增长 44.19%。主要是 2024 年基本药物、基本公共卫生等项目资金增加，与 2023 年决算数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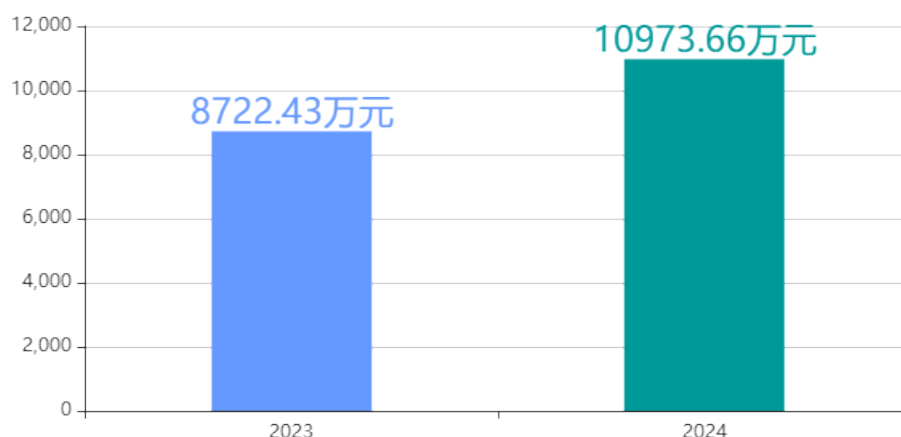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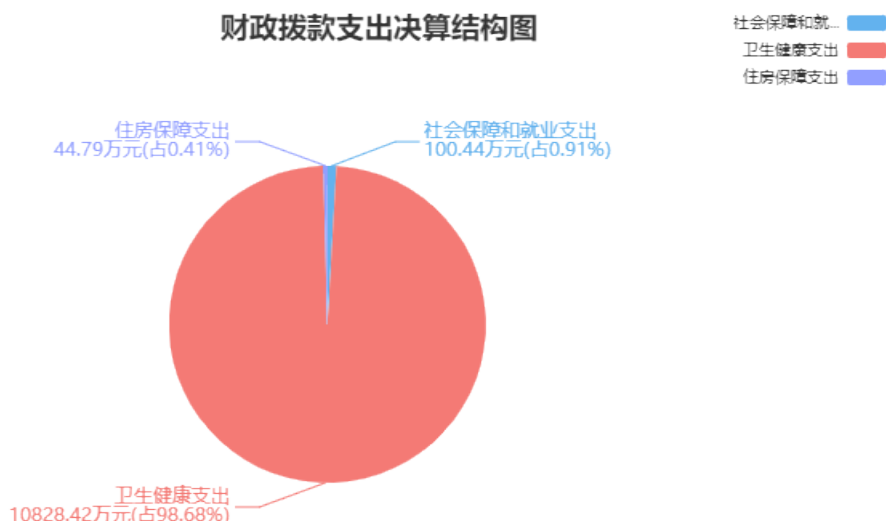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973.6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5.12%。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251.23 万元，增长 25.81%。主要是 2024 年基本药物、基本公共卫生等项目资金增加，与 2023 年决算数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973.6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0.44 万元，占 0.91%；卫生健康（类）支出 10,828.42 万元，占 98.68%；住房保障（类）支出 44.79 万元，占 0.4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015.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73.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初预算为区级资金，上级项目资金支付前追加预算，致使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2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退休，人员类相关费用减少，致使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退休，人员类相关费用减少，致使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4.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年底财政支付系统结算过早，致使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区级资金，老年福利属于上级项目资金，支付前追加预算，致使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5、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46.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3.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退休，人员类相关费用减少，致使行政运行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6、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科目调整，致使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7、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

院（项）。年初预算为 6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年底财政支付系统结算过早，致使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8、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2.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区级资金，样板村卫生室建设补助资金有部分上级项目资金，支付前追加预算，致使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6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44.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2.7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包含上级项目资金，支付前追加预算，致使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4.73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区级资金，重大传染病防控为上级项目资金，支付前追加预算，致使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3.6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服务包含上级项目资金，支付前追加预算，致使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5.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双女、独女等项目奖励人数减少，致使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3.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退休，人员类相关费用减少，致使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保药品报销，降低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自付费用，致使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50.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5.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职能调整，下半年百岁老人长寿津贴和高龄补贴民政局发放，致使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区级资

金，普惠托育机构资金属于上级项目资金，支付前追加预算，致使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4.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00.2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465.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 34.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917.7 万元，本年支出 1,917.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年底财政支付系统结算过早及单位职能调整，致使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4 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24 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3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8.68 万元，下降 20.18%，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退休，人员类相关费用减少，致使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18 个，涉及预算资金 4,712.15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4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18 个项目中，18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预期目标。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4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等 18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百岁老人长寿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

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68 分。全年预算数为 4.2 万元，执行数为 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4.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2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4.2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4.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高龄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68 分。全年预算数为 527.12 万元，执行数为 527.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527.1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527.12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527.12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527.1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 高新区卫生院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38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 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4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00 万

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400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4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38 分。全年预算数为 850.95 万元，执行数为 850.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850.9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850.9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850.95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850.9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47 分。全年预算数为 396 万元，执行数为 3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396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9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396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39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

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6. 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28 分。全年预算数为 4.51 万元，执行数为 4.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4.51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51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4.51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4.5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7.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2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74 万元，执行数为 2.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2.74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74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2.74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2.7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8. 计生特殊家庭一次性扶助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3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1 万元，执行数为 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2.1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1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2.1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2.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9.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18 分。全年预算数为 367.41 万元，执行数为 367.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367.41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67.41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367.41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367.4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0. 农村双女、独女奖励扶助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28 分。全年预算数为 35.27 万元，执行数为 35.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35.27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5.27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35.27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35.2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1. 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等单位退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9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74 万元，执行数为 12.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12.74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2.74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2.74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12.7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2. 退役士兵公益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67 分。全年预算数为 35.26 万元，执行数为 35.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35.26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5.2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35.26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35.2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3. 无用人单位的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28 分。全年预算数为 70.01 万元，执行数为 70.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70.01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70.01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70.01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70.0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4. 新冠疫情防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47 分。全年预算数为 584.77 万元，执行数为 584.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584.77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584.77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584.77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584.7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

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兜底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6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8.86 万元，执行数为 178.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178.86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78.8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78.86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178.8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6. 样板村卫生室建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32 分。全年预算数为 52 万元，执行数为 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5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52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52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5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

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7. 疫情隔离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4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62.21 万元，执行数为 1,162.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1,162.21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162.21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162.21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1,162.2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8. 综合性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29 分。全年预算数为 26 万元，执行数为 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26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二是 2024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26 万元，实际支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 2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三是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

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

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

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救助方面的支出。

三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反映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三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百岁老人长寿津贴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9.68	优
2	高龄补贴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9.68	优
3	高新区卫生院人员经费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9.38	优
4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9.38	优
5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9.47	优
6	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9.28	优
7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9.28	优
8	计生特殊家庭一次性扶助金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9.38	优
9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9.18	优
10	农村双女、独女奖励扶助金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9.28	优
11	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等单位退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7.94	优
12	退役士兵公益岗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9.67	优

13	无用人单位的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9.28	优
14	新冠疫情防控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9.47	优
1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兜底救助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9.67	优
16	样板村卫生室建设补助资金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8.32	优
17	疫情隔离点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9.47	优
18	综合性业务经费	薛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99.29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百岁老人长寿津贴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	4.2		4.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	4.2		4.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百岁老人长寿津贴及时、准确、足额发放，关爱广大老年人群体，弘扬尊老敬老爱老美德，安定老年人生活。				保证百岁老人长寿津贴及时、准确、足额发放，关爱广大老年人群体，弘扬尊老敬老爱老美德，安定老年人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百岁老人长寿津贴	≤4.2 万元	4.2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人均津贴	≤0.12 万元/人	0.12 万元/人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百岁老人津贴人数	≥35 人	35 人	15	15	
		时效指标	12 月 31 日前按时发放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老年人的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	是否健全老年人社会保障体系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老年人满意度	≥95%	92%	10	9.68	大部分群众满意
总分						100	99.6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龄补贴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1.23	527.12		527.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1.23	421.23		421.2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105.89		105.89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高龄补贴及时、准确、足额发放，关爱广大老年人群体，弘扬尊老敬老爱老美德，安定老年人生活。				对辖区内 80——99 周岁老年人发放高龄补贴，关爱高龄老年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高龄补贴金额	≤ 527.12 万元	527.12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80——89 岁补贴金额	≤ 392.98 万元	392.98 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高龄补贴人数	≥13881 人	13881 人	15	15	
		时效指标	12 月 31 日前按时发放补贴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老年人的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	是否健全老年人社会保障体系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老年人满意度	≥95%	90%	10	9.68	大部分群众满意
总分						100	99.6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新区卫生院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5	400		4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5	400		4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基层医疗机构人员各项经费，及时足额发放				落实高新区卫生院人员各项经费，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高新区卫生院人员经费	≤400 万元	400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每月经费	≤50.42 万元	50.42 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数量	≥3 个	3 个	15	15	
		时效指标	每月 20 日前按时拨付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政策符合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高新区卫生院人员各项待遇保障	促进	促进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高新区卫生院正常运转	促进	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6%	90%	10	9.38	大部分职员满意
总分						100	99.3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4	850.95	850.9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4	634	63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216.95	216.95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推进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范实施工作，计划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85%、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50926人、肺结核患者管理率≥90%，确保年底前各项指标达到上级绩效考核要求，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			通过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明确政府责任，对城乡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进一步提高城乡居民健康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	≤850.95万元	850.95万元	5	5	
		经济成本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人均成本	≤18.33元/人	18.33元/人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0%	1	1	
		数量指标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90%	1	1	
		数量指标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90%	1	1	
		数量指标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90%	1	1	
		数量指标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85%	1	1	
		数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52341人	52341人	1	1	
		数量指标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20736人	20736人	1	1	
		数量指标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90%	1	1	

		数量指标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80%	1	1	
		数量指标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84%	1	1	
		数量指标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74%	1	1	
		数量指标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90%	2	2	
		数量指标	地方病防治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95%	2	2	
		时效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巡查（访）频次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时完成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按时	按时	0	0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64%	3	3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4%	64%	3	3	
		质量指标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4%	64%	3	3	
		质量指标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4%	64%	3	3	
		质量指标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95%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是否缩小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是	是	7	7	
		社会效益	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提高	提高	8	8	
		可持续影响	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病患满意度	≥96%	90%	10	9.38	大部分群众满意
总分						100	99.3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6	396	39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6	396	39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向上级申请本年度基本药物补助配套资金，确保每年资金按时到位、及时发放，确保完成基药清欠任务和保障基层医疗机构的正常运转。				统筹安排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专项补助资金的分配、使用和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基本药物区级配套资金补助金额	≤396 万元	396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药补助单位数	≥9 家	9 家	15	15	
		时效指标	2024 年 12 月底前按时完成基本药物区级配套资金补助发放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政策符合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各基层医疗机构服务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基层医疗机构的正常运转	促进	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卫生室满意度	≥95%	90%	10	9.47	大部分群众满意
	总分						100	99.4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81	4.51		4.5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81	4.51		4.5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发放				完成 2024 年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	≤4.51 万元	4.51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年人均成本	≤192 元/人	192 元/人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1813 人	1813 人	15	15		
		时效指标	2024 年 12 月前按时发放扶助资金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政策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社会稳定与和谐	促进	促进	15	15		
		可持续影响	是否健全扶助长效机制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7%	90%	10	9.28	大部分群众满意	
总分						100	99.2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75	2.74	2.7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75	2.74	2.7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4年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发放				完成 2024 年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2.74 万元	2.74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死亡年人均成本	≤2376 元/人	2376 元/人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人数	≥177 人	177 人	7	7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数	≥8 人	8 人	8	8	
		时效指标	2024 年 12 月前按时发放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的基本生活保障	促进	促进	15	15	
		可持续影响	是否健全国家特别扶助的长效机制，维护社会稳定与和谐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7%	90%	10	9.28	大部分群众满意
	总分						100	99.2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生特殊家庭一次性扶助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5	2.1		2.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5	2.1		2.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计生特殊家庭一次性扶助金发放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是一项政治性、政策性很强的工作，事关群众切身利益，事关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计生特殊家庭一次性扶助金	≤2.1 万元	2.1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计生特殊家庭一次性扶助金死亡年人均成本	≤5000 元/户	5000 元/户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特殊家庭一次性扶助户数	≥10 户	10 户	15	15	
		时效指标	2024 年 12 月前按时发放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计生特殊家庭一次性扶助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扶助家庭生活水平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全社会关心、帮助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良好环境	促进	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7%	90%	10	9.38	大部分群众满意
总分						100	99.3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4	367.41		367.4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4	367.41		367.4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补助经费及时、准确、足额发放，解决老年乡医生生活困难和照料困难，保障生活质量。				保证补助经费及时、准确、足额发放，解决老年乡医生生活困难和照料困难，保障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老年乡医生活补助资金总金额	≤367.41万元	367.41万元	5	5	
		经济成本	平均老年乡医生活补助月支出标准	≤36元/人	36元/人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乡医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1018人	1018人	15	15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拨付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政策符合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老年乡医生活水平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老年乡医基本生活保障	促进	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老年人满意度	≥98%	90%	10	9.18	大部分群众满意
总分						100	99.1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双女、独女奖励扶助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51	35.27		35.2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51	35.27		35.2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4年农村双女、独女奖励扶助金发放				为全面贯彻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实现我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对符合二孩生育条件且终生只要一个女孩的农村居民家庭，自《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批准之日起，夫妇双方每人每月享受 60 元的奖励扶助金，由区镇（街）两级各承担 50%；对合法生育两个女孩且落实绝育措施的农村居民家庭，自落实绝育措施之日起，受术者每月享受 60 元的奖励金，由区镇两级各承担 5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农村双女、独女奖励扶助资金	≤35.27 万元	35.27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农村双女奖励扶助年人均成本（每月）	≤30 元	30 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双女奖励扶助人数	≥711 人	711 人	7	7	
		数量指标	农村独女奖励扶助人数	≥239 人	239 人	8	8	
		时效指标	2024 年 12 月前按时发放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农村双女、独女家庭幸福感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社会稳定与和谐	促进	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7%	90%	10	9.28	大部分群众满意
总分						100	99.2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等单位退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74	12.74	12.7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12.74	12.74	12.74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等单位退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发放				完成 2024 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等单位退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等单位退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	≤12.74 万元	12.74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月人均成本	≤80 元/人	80 元/人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等单位退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人数	≥210 人	210 人	15	15	
		时效指标	扶助资金发放 2024 年 12 月前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等单位退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等单位退休独生子女家庭幸福感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社会稳定与和谐	促进	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7%	91%	10	7.94	大部分群众满意
总分						100	97.9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公益岗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8	35.26	35.2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8	35.26	35.2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为退役士兵公益岗发放工资，缴纳社保费用				为卫健系统的 8 名退役士兵公益岗发放工资 33.9 万元，缴纳社保单位部分 10.9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退役士兵公益岗薪酬待遇总额	≤35.26 万元	35.26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人均费用	≤5.6 万元	5.6 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8 人	8 人	15	15	
		时效指标	每月 20 日前按时发放退役士兵公益岗工资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公益岗出勤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退役士兵生活水平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退役兵就业稳步推进	促进	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87%	10	9.67	大部分职员满意
总分						100	99.6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无用人单位的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70.01		70.0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70.01		70.0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无用人单位的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发放				对全面两孩政策调整前独生子女父母实施奖励扶助，事关独生子女家庭切身利益，要做好政策衔接，切实保障独生子女家庭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无用人单位的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金	≤70.01 万元	70.01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年人均成本	≤960 元/人	960 元/人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用人单位的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人数	≥562 人	562 人	15	15	
		时效指标	2024 年 12 月前按时发放奖励资金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奖励资金发放政策符合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无用人单位的城镇独生子女家庭幸福感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社会稳定与和谐	促进	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7%	90%	10	9.28	大部分群众满意
总分						100	99.2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冠疫情防控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584.78		584.7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584.78		584.7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疫情防控指挥部住宿、餐费、办公用品采购及车辆租赁费用保障。				做好疫情防控指挥部住宿、餐费、办公用品采购及车辆租赁费用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新冠疫情防控费用	≤584.78万元	584.78万元	5	5	
		经济成本	疫情防控指挥部住宿、餐费、办公用品采购及车辆租赁费用	≤154.06万元	154.06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枣矿接待中心c座1楼东及2楼整体租用房间数	≥30间	30间	15	15	
		时效指标	12月31日前按时完成新冠疫情防控费用发放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疫情防控达标率	=100万元	100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全区疫情防控水平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是否推进居民健康保障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0%	10	9.47	大部分群众满意
总分						100	99.4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兜底救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178.87		178.8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178.87		178.8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所有在册登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都能给予免费兜底救助。				实现所有在册登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都能给予免费兜底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兜底救助经费	≤178.87万元	178.87万元	5	5	
		经济成本	平均每人门诊慢性病兜底费用	≤1万元	1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所有在册登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救治人数	≥2700人	2700人	15	15	
		时效指标	12月31日前按时完成救助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在册登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救治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是否缩小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属满意度	≥90%	87%	10	9.67	大部分患者家属满意
总分						100	99.6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样板村卫生室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	52		5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52	52		52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统一规划布局、统一建设标准、统一策划设计、统一设备配置”的“四统一”原则，对今年规划的17所样板村卫生室完成新建或改扩建，确保全部样板村卫生室达到“规划合理、整齐划一、特色鲜明、功能齐备”目标。				按照样板村卫生室建设计划和建设标准，进一步提高我区村卫生室建设水平，根据任务目标完成 17 所样板村卫生室建设任务，确保全区村卫生室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进一步夯实村级卫生服务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样板村卫生室建设补助资金	≤52 万元	52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每一所样板村卫生室拨付经费	≤10 万元	10 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样板村卫生室个数	≥13 家	13 家	15	15	
		时效指标	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区样板村卫生室建设水平提升情况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为进一步夯实村级卫生服务基础提供资金保障	提升	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卫生室满意度	≥95%	90%	10	8.32	大部分卫生室满意
总分						100	98.3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疫情隔离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1,162.21	1,162.2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1,162.21	1,162.2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强化集中隔离场所日常管理，持续做好清洁消毒、废弃物处置、环境物品采样检测等感染防控工作。对隔离人员进行集中隔离闭环管理，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隔离场所平稳有序运行。				进一步强化集中隔离场所日常管理，持续做好清洁消毒、废弃物处置、环境物品采样检测等感染防控工作。对隔离人员进行集中隔离闭环管理，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确保隔离场所平稳有序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疫情隔离点费用	≤1162.21 万元	1162.21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隔离酒店	≥40 家	40 家	15	15	
		时效指标	2024 年 12 月底前按时完成集中隔离点运行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集中隔离点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全区疫情范防控能力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是否进一步控制疫情传播，严格规范人员管控，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被隔离人员满意度	≥95%	90%	10	9.47	大部分群众满意
总分						100	99.4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性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26	2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	26	2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卫健局本级业务科室其他运转费国家公卫绩效考核经费、应急救护培训、事业单位招聘人员费用等12个项目，维持单位内部经常性业务正常动转，促进卫生健康系统稳步发展。提高群众的健康意识和自我保健能力，干预控制影响健康的危险因素，规范公共卫生行为，形成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促进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不断提高。			卫健局本级业务科室其他运转费国家公卫绩效考核经费、应急救护培训、事业单位招聘人员费用等 12 个项目，维持单位内部经常性业务正常动转，促进卫生健康系统稳步发展。提高群众的健康意识和自我保健能力，干预控制影响健康的危险因素，规范公共卫生行为，形成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促进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不断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综合性业务经费	≤26 万元	26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应急救护培训培训费用	≤3 万元	3 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医生在岗培训发放人数	≥300 人	300 人	3	3	
		数量指标	健康细胞工程建设个数	≥13 个	13 个	3	3	
		数量指标	全区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地点数	≥11 个	11 个	3	3	
		数量指标	爱国卫生清理次数	≥12 个	12 个	3	3	
		数量指标	应急救护培训次数	≥40 次	40 次	3	3	
		时效指标	提高群众生活质量和健康意识、改善人居环境，增强城乡居民环境卫生意识、提高生活质量和健康素质	提高	提高	10	10	

		质量指标	爱卫评价合格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基本公卫项目完成合格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维护更新合格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按时完成综合性业务	按时	按时	2	2	
		质量指标	促进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促进	促进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高群众生活质量和健康意识、改善人居环境，增强城乡居民环境卫生意识、提高生活质量和健康素质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1%	10	9.29	大部分群众满意
	总分					100	99.29	